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吳倩雯
電話：08-7320415 #3611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330137@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2月19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1720831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 (4331130_11172083100_1_4331130_11172083100_1.pdf)

主旨：轉知國立臺南大學為提昇全民讀說寫作臺灣閩南語文能力，特辦理「臺灣閩南語認證及師資培訓」，請協助轉知所屬相關人員報名參加，並核予公假出席，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1年12月14日南大本土字第1110023394號函辦理。
- 二、藉由舉辦「教師增能研習」，協助本土語在職教師及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了解臺灣閩南語語文能力檢測之重要性及準備方向，並進而通過檢測以提升本土語文師資的教學能力。
- 三、本案研習相關說明如下：
 - (一)研習日期及時間：112年2月2日（星期四）【B卷】，08：20~16：30，共6小時。
 - (二)研習地點：國立鳳新高級中學（高雄市鳳山區新富路257號）。

(三)參加對象：各級在職教師/限額80名（優先錄取國高中在職教師）。

(四)報名方式：本研習採「網路線上報名」，即日起至112年1月25日（星期三）截止，請逕至<https://forms.gle/wabZLvQy3i7SsbnQ6>填寫資料，錄取方式以報名先後，額滿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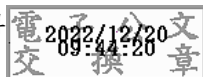
(五)其他注意事項：

- 1、報名費：酌收代購餐費、試題費新台幣150元整（現場收費，如無需求則免費）。
- 2、聯絡方式：如有疑問，請洽臺灣海翁臺語文教育協會協辦專員陳先生，電話(06)280-0301*9或E-mail：taiwanteached@gmail.com。
- 3、錄取通知：112年1月27日（星期五）前寄出錄取通知，請記得收取個人E-mail。
- 4、請搭乘大眾交通工具或共乘前往會場。
- 5、為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水杯；因應測驗所需，請攜帶個人文具用品、手機等。
- 6、全程參與者核給研習時數6小時。

四、檢附研習實施計畫。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國中部)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